

# 輔英科技大學衛生種子教師聘任實施要點

107年6月28日106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## 一、目的

為提供學生健康相關知識、教育與諮詢等服務，特制定輔英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衛生種子教師聘任實施要點(以下簡稱本要點)。

## 二、聘任方式

每年6月由本校各學院所屬學系(學位學程)或學務處衛生保健組(以下簡稱衛保組)推薦，對學生健康相關服務等具高度興趣及熱忱之專任教師擔任「衛生種子教師」，經學務處衛保組彙整名單後簽請學務長核定聘任之，任期一學年，得續聘之。

## 三、義務

- (一) 協助推動性教育、菸害防制、健康體位等健康宣導活動，每學期需完成衛保組安排之學生健康宣導活動至少兩場。
- (二) 需協助衛保組針對一項主題(如性教育、菸害防制或健康體位等)規劃活動。
- (三) 為增進衛生種子教師之健康及諮詢知能，應參加衛保組辦理增進健康之演講或教育訓練至少一場。
- (四) 參與衛保組規劃健康活動所需召開之會議，出席率需達80%。
- (五) 協助衛保組推動健康相關活動時，應遵守衛保組之各項規定及倫理原則，確保學生之各項隱私與權益。

## 四、權利

完成前條義務並經審核通過者，得採計教師評鑑輔導類之級分。

## 五、本要點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發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